

#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三屆一〇九年第二次董事會會議記錄

時間：民國 109 年 5 月 7 日（星期四）下午 1 時

地點：本公司 A1-1 會議室

出席：林萬興、林進寶、陳闕上鑫、許倖豪、郭雅屏、黃翔麟、余尚武、蔡松棋、蘇艷雪、王傳芬、弘鼎創業投資(股)公司彭志強，計 11 人。

列席：財務長 洪冠文、稽核主任 江佩珊、人資副理 江玉秀、董事長特助 張瑛楓

主席：林董事長萬興

記錄：莊婉君

一、主席報告：略。

二、上次會議保留之事項：無。

三、報告事項

(一) 案由：前次董事會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報告案，提請 確認。

說明：本公司 109 年 3 月 23 日第十三屆一〇九年第一次董事會會議記錄，詳附件一(第 3 頁)。

決議：准予確認。

(二) 案由：內部稽核報告案，報請 備查。

說明：1、109 年 2 月份稽核及稽核追蹤報告，詳附件二(第 4 頁)。

2、本案業經 109 年 5 月 7 日審計委員會同意提報董事會報告。

決議：准予備查。

四、討論事項

(一) 案由：銀行授信額度展期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承作案，提請 核備。

說明：為強化公司風險控管機制，將銀行授信額度及衍生性商品承作，提報董事會核備。

1、略。

2、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承作，提請 核備。

109 年 Q1 因應本公司營運之外幣需求，從事金融商品承作，詳附件三(第 5-11 頁)。

3、本案業經 109 年 5 月 7 日審計委員會同意提報董事會核備。

決議：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 案由：109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提請 討論。

說明：1、109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竣，檢附經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鈐印後之財務報告，並委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謝明忠會計師及蘇郁琇會計師核閱，詳附件四(第 12-22 頁)。

2、本案業經 109 年 5 月 7 日審計委員會同意，提請董事會討論。

決議：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 案由：擬成立「投資審議委員會」，提請 討論。

說明：為強化本公司投資決策品質，落實投資審查程序及績效管理，並對公司長期投資策略規劃及重大投資決策進行研究、審議及建議，擬成立「投資審議委員會」，相關資料詳附件五(第 23-24 頁)。

決議：(1)經董事詳加討論後，參照林董事建議於第四條條文中加入每年度審議既有投資項目執行狀況，由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依投資審議委員會組織規程第三條之規定，由董事長提名余尚武、蔡松棋、蘇艷雪、王傳芬四位獨立董事及林進寶、許偉豪、弘鼎創業投資(股)公司彭志強三位董事為委員會之成員，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由成員推選蘇艷雪獨立董事為召集人。

(四)案由：制定「公司經理人退休及解任辦法」案，提請討論。

說明：1、茲因95年12月29日經董事會通過之「委任經理人退職暨退休辦法」部分內容已不合時宜，為使公司經理人之退休規劃有所保障，重新制定「公司經理人退休及解任辦法」。

2、本案經108年10月28日薪酬委員會討論，同意修改以符合時宜，建議並獲董事會同意請人資單位將相關內容做更周延的市場研究及規劃後，再重新提出討論，詳附件六(第25-34頁)。

3、重新制定辦法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即廢止原「委任經理人退職暨退休辦法」。

4、本案業經109年5月7日薪酬委員會同意，提請董事會討論。

決議：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同日下午2點10分。